

#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预算公开

#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目录

1.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类预算表
2.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4.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部门经济分类）
5.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明细表
6.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说明
7. 黄花甸镇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汇总情况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类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437	455	18	4.1
（一）税收收入	403	450	47	11.7
1. 增值税	202	210	8	4.0
其中：改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33	30	63	-190.9
3. 个人所得税	14	10	-4	-28.6
4. 资源税	53	95	42	79.2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	10	-4	-28.6
6. 房产税	1	15	14	1,400.0
7. 印花税	2	2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46	30	-16	-34.8
9. 土地增值税	32	35	3	9.4
10. 车船税				
11. 耕地占用税	44		-44	-100.0
12. 契税	28	13	-15	-53.6
13. 烟叶税				
14. 环境保护税				
15.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34	5	-29	-85.3
1. 专项收入	6	3	-3	-50.0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6	3	-3	-50.0
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 罚没收入	27	2	-25	-92.6
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类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		-1	-100.0
6. 捐赠收入				
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 其他收入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382	987	-395	-28.6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	753	77	11.3
20101	人大事务				
2010101	行政运行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104	人大会议				
2010105	人大立法				
2010108	代表工作				
20102	政协事务				
2010201	行政运行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204	政协会议				
2010205	委员视察				
2010206	参政议政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0	746	76	11.4
2010301	行政运行	311	352	40	13.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	176	-4	-2.2
2010308	信访事务				
2010350	事业运行	152	182	31	20.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	37	9	3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01	行政运行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450	事业运行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10501	行政运行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506	统计管理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010550	事业运行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650	事业运行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107	税收事务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0108	审计事务				
2010801	行政运行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850	事业运行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11101	行政运行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150	事业运行				
20113	商贸事务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11301	行政运行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308	招商引资				
2011350	事业运行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123	民族事务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12801	行政运行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12901	行政运行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		-6	#DIV/0!
2013101	行政运行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150	事业运行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		-6	#REF!
20132	组织事务				
2013201	行政运行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13250	事业运行				
20133	宣传事务				
2013301	行政运行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350	事业运行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134	统战事务				
2013401	行政运行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404	宗教事务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3601	行政运行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650	事业运行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13801	行政运行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13812	药品事务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13850	事业运行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	二、国防支出				
20306	国防动员				
2030601	兵役征集				
2030607	民兵				
204	三、公共安全支出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20402	公安				
2040201	行政运行				
204021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220	信息化建设				
2040250	执法办案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406	司法				
2040601	行政运行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40605	普法宣传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12	法治建设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40650	其他司法支出				
205	四、教育支出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04	高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303	技校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802	干部教育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	五、科学技术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060702	科普活动				
207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2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70101	行政运行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8	文化活动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02	文物				
207020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205	文物保护				
20703	体育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24	12	10.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01	行政运行				
2080150	事业运行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		-5	-1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		-5	-1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	51	-22	-2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2	-1	-44.4
20805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	46	-7	-12.9
2080506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	2	-13	-86.7
2080507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7	就业补助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0808	抚恤	25	73	48	188.5
2080801	死亡抚恤	25	73	48	188.5
2080802	伤残抚恤				
2080803	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809	退役安置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4	殡葬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01	行政运行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		-9	-1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		-9	-1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82801	行政运行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50	事业运行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1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	23	3	12.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00101	行政运行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002	公立医院				
2100201	综合医院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23	3	1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11	1	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11	1	1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	1	
21013	医疗救助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01501	行政运行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1550	事业运行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1	九、节能环保支出				
21103	污染防治				
2110302	水体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10401	生态保护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12	十、城乡社区支出	48		-48	-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01	行政运行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8			
213	十一、农林水支出	485	52	-433	-89.3
21301	农业农村	12		-12	-1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104	事业运行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30153	农田建设	12		-12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0204	事业单位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303	水利	0	5	5	1011.1
2130301	行政运行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130314	防汛	0	5	5	1011.1
2130315	抗旱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3		-303	-1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1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3		-203	-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4	47	-87	-65.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		-2	-1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9	47	-42	-47.4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43		-43	-1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1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140101	行政运行				
2140104	公路建设				
2140106	公路养护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5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150501	行政运行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16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160250	事业运行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		-38	-1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00101	行政运行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8		-38	-1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8		-38	-1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2200150	事业运行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2005	气象事务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2200509	气象服务				
221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38	35	-3	-7.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	35	-3	-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	35	-3	-7.4
222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24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40101	行政运行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106	安全监管				
2240109	应急管理				
2240150	事业运行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8		-48	-1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48		-48	-1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8		-48	-1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27	十九、预备费				
229	二十、其他支出				
22902	年初预留				
22999	其他支出				
232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33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类	款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987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04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
	03	住房公积金	1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
	01	办公经费	132
	02	会议费	2
	03	培训费	1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5	委托业务费	
	06	公务接待费	
	07	费用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	维修（护）费	2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3
	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3
	06	设备购置	
	07	大型修缮	5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34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1	资本性支出（一）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5
	02	助学金	
	05	离退休费	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部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类	款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9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
	01	基本工资	193
	02	津贴补贴	111
	03	奖金	48
	06	伙食补助费	
	07	绩效工资	48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
	09	职业年金缴费	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13	住房公积金	35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
	01	办公费	43
	02	印刷费	
	05	水费	
	06	电费	14

	07	邮电费	5
	08	取暖费	20
	11	差旅费	4
	13	维修(护)费	20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2
	16	培训费	1
	17	公务接待费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15
	27	委托业务费	5
	28	工会经费	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4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3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73
	05	生活补助	65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9	奖励金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310		资本性支出	53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办公设备购置	
	06	大型修缮	50
	09	土地补偿	3

# 黄花甸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b>一、返还性支出</b>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1. 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2. 所得税基数返还	
3.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4. 其他税收返还	
按地区划分：	
1. ××县	
2. ××区	
3. ...	
<b>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支出</b>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1. 体制补助支出	
2. 均衡性转移支付	
3.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4. ××补助	
5. ....	
按地区划分：	
1. ××县	
2. ××区	
3. ...	
<b>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支出</b>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	
.....	
2. 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	
.....	
3. ....	
按地区划分：	
1. ××县	
2. ××区	
3. ...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无对下转移性支出

##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说明

### 1.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 455 万元，增长 4.1%。

(1) 税收收入 450 万元，增长 11.7%；

(2) 非税收入 5 万元，下降-85.3%

### 2.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987 万元，增长-28.6%。

2024 年，按照“先生活、后生产”的原则，从严从紧编制预算，优先保障基本公共服务等必要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753.4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4.1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22.5万元。

(4) 农林水支出52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35万元。



#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 预算汇总情况

2024 年黄花甸镇人民政府，包括市本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2 万元，同口径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同上年。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同上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各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2023 年	2024 年
“三公”经费合计	2	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	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目录

1. 黄花甸镇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2. 黄花甸镇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3. 黄花甸镇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明细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说明

## 黄花甸镇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 彩票公益金收入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 污水处理费收入				
9.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上级财政补助性收入				
三、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四、上年结余收入				
五、调入资金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未做此项预算

## 黄花甸镇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土地开发支出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共设施				
5. 债务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 调出资金				

## 黄花甸镇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和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岫岩县对下转移支付预算合计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	
二、	
...	
三、	
...	
按地区划分：	

#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预算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目录

1.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表
2.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3.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预算表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说明

#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 利润收入				
2. 股利、股息收入				
3. 股权转让收入				
4. 清算收入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其中：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不住支出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其中：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其中：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 金融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中：资本性支出				
其他金融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调出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支出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支出总计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收入预算，23年无此项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合计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注：若无此项预算，请注明。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收入预算

##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无此项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目录

1. 黄花甸镇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2. 黄花甸镇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3. 黄花甸镇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说明

## 黄花甸镇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b>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b>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				
城乡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城乡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费收入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费收入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收入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养老金				
丧葬抚恤补助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养老金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础养老金支出				
其他城乡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金				
医疗保险费				
丧葬抚恤补助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大病保险支出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待遇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收入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 黄花甸镇2024年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合计				
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三、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结余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四、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五、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六、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收入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说明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收入预算

# 2023 年预算公开其他事项说明

## 目 录

1. 关于岫岩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 2024 年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3. 2024 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4. 2024 年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
5. 2024 年县本级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6. 2024 年县本级基本建设支出预算表
7. 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24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草案）

# 黄花甸镇二〇二三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二〇二四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30日在黄花甸镇第十一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刘莹

# 黄花甸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刘莹

2024 年 1 月 30 日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黄花甸镇财政所

各位代表：

我受本届政府委托，现在向大会报告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依法监督和支持下，全镇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各项方针政策，紧紧围绕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促改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克服种种困难，使全镇经济持续呈现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同时根据财税体制改革后出现的新情况，认真研究宏观调控的措施和办法，进一步拓宽财政收入的新途径新领域，转变理财观念，加强税收征管，使镇财政收入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为全镇各项事业的发展奠定了财力基础。

### 1、财政供养人口情况

全镇共有编制数 77 个，其中行政 27 个，事业 50 个。

现有在职干部 52 人，其中行政干部 26 人，事业干部 26 人；退休干部 29 人，行政退休 18 人，事业退休 11 人；遗属 17 人，临时人员 31 人。

## **2、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2023 年镇财政全口径收入 575 万元，同期增加 394 万元，同比上升 217%。一般预算收入 437 万元，同期增加 301 万元，同比上升 221%，上级补助收入 96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7 万，基金上年结余 48 万。

## **3、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23 年上解支出 76 万元、一般预算支出 133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8 万，主要支出项目完成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 万元；农林水支出 48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8 万。

## **二、2023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想方设法促进增收。**财政部门积极应对经济下行以及国家结构性减税降费、同期一次性因素等诸多减收因素影响下，科学谋划工作思路，全力挖掘增长潜力，与税务部门密切协作，加强税收征管工作的针对性和准确性，强化收入调度，稳存量、扩增量，确保我镇财政收入完成预期目标。

**（二）落实支农惠农政策，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将村两

委干部工资全部纳入“一卡通”系统管理。2023年支付“一卡通”惠农补助资金47项，总金额1794万元。其中：发放优抚社会化补助及临时救助款等民政性资金673万元；计生类补贴86万元；危房改造39万元；种粮补贴31万元；耕地地力补贴440万元；玉米生产补贴292万元；大豆生产101万元；农业机械购置补贴19万；村干部工资（一、二、三、四季度）100万元；林业类补贴5万元；水管员补助8万元。各项惠农补贴改善了我镇农民收入，提高了农民的生活水平，维护了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三）深化财政改革、多措并举规范管理。**一是按省、市、县要求，实现全国财政信息化一盘棋的发展，全面推进乡镇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二是深化预算制度改革的重要突破口，抓住预算管理的薄弱环节和症结所在，有利于发挥财政大数据在财政管理、政策完善、决策优化、风险预警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各位代表，2023年，在全国经济下行的大环境下，我镇财政虽然受到了减税降费、补发职业年金及陈欠工资、防汛救灾、乡村振兴等诸多减收增支因素的影响，但仍然保持总体平稳的发展态势。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党委政府正确领导，是镇人大依法监督，是各位代表大力支持、社会各届齐心协力、共同努力的结果。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许多问题：一是我镇是一个农业型乡镇，税源少，存在着税收收入不稳

定因素。二是国家对减税降费力度加大，加剧了镇财政压力；三是后疫情时代，企业经济需要恢复，税源减少，增长难度大，镇财力严重紧张。仅能维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

### 三、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4 年是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的关键之年。认真做好 2024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管理工作，为黄花甸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财政政策和资金保障，意义重大。2024 年中央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我镇财政部门更要身体力行，严禁铺张浪费，当好铁算盘，各项支出精打细算，确保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

#### 1、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24 年上级补助收入拟安排 637 万元，一般预算收入拟安排 4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 万元，增长 14%。其中：税收收入拟安排 4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 万元，增长 14%；非税收入拟安排 5 万元，与上一年相同。

在税收收入中，主要税种收入情况拟安排如下：增值税拟安排 210 万元，增长 162%；企业所得税拟安排 30 万元，增长 50 %；个人所得税拟安排 10 万元，下降 33%；资源税拟安排 95 万元，增长 79 %；城市维护建设税拟安排 10 万元，增长 100%；房产税拟安排 15 万元，下降 92.5 %；印花税拟安排 2 万元，下降 33%；城镇土地使用税拟安排 30 万元，增

长 500%；土地增值税拟安排 35 万元，下降 42%；契税拟安排 13 万元，增长 333%。

## **2、财政支出拟安排情况**

2024 年上解支出拟安排 105 万元，一般预算支出拟安排 987 万元。主要预算支出项目安排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拟安排 7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 万元；农林水支出 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 万元。

## **四、2024 年财政重点工作**

**1、全面保障重点支出，补齐民生支出短板和不足。**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突出重点支出，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坚决严控不合理支出。全力保障在职干部和其他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继续加大村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投入，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大民生投入，坚持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年初预算工资不留缺口，合理预留调资、补发工资等预算资金。

**2、全面助力乡村振兴，优化整合配套项目和资金。**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政策，优化整合配套项目和资金，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大和保障乡村振兴资金投入，全面助力，为乡村振兴提供有效保障。

**3、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和机制。**全面加强财政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体制和机制，提高精细化、科学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预算约束力度，坚持预决算全



面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积极支持和配合镇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切实提高支出预算和决算的科学性、有效性。

**4、压缩项目建设，防范债务风险。**严防政府债务风险，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管控和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坚决制止各类违法违规举债，坚持底线思维，强化财政监管力度，确保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各位代表，尽管 2023 年财政工作有很多困难，但是我们有信心、有决心、在镇党委、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坚定信心，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以赴完成好 2024 年的财政预算任务，为实现黄花甸镇高质量乡村振兴发展而不懈奋斗！

# 黄花甸镇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无此项预算

# 黄花甸镇 2023 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无举债情况。

## 2024 年黄花甸镇项目绩效开展情况说明

黄花甸镇根据《关于编制县本级 2024 年预算的通知》（岫财预[2023]200 号）要求，随预算同步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并录入一体化系统，县财政局进行了认真审核。

2024 年度所有新增项目支出按照上级规定程序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形成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所有纳入预算管理的项目支出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规定全部编制绩效目标。

# 2024年黄花甸镇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项目内容	对应购买服务目录内容 (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购买方式	资金来源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注：黄花甸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政府购买项目

## 黄花甸镇2024年本级基本建设支出预算表

注：岫岩县2024年未发生基本建设项目预算。

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23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草案）

黄花甸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无此项报告

# 财政预算管理相关制度目录

- 1、财办【2020】1号 关于印发《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2、岫财绩发〔2020〕243号关于做好2021年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工作的通知
- 3、岫财预【2024】200号关于编制县本级2024预算的通知
- 4、岫财预【2024】8号-关于做好2024年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办〔2020〕1号

## 关于印发《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科室、预决算单位：

现将《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月2日

附件：

# 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暂行办法

##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三）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决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等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办〔2020〕1号

## 关于印发《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科室、预决算单位：

现将《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月2日



附件：

# 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暂行办法

##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 （三）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 （二）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 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决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等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绩发〔2020〕243号

## 关于做好2021年县本级项目支出 绩效工作的通知

县直各部门：

根据《关于编制2021年县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岫财预〔2020〕216号）、《关于印发岫岩县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岫财绩发〔2020〕11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现就2021年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工作安排的通知如下：

### 一、工作安排

#### 1、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各单位在编制2021年预算时，在一般公共预算中通过财政资金安排的预算项目，特别是社会关注度比较高的项目要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1，编制绩效指标请参照《关于印发辽宁省预算绩效指标体系（2020年版）的通知》（辽财绩〔2020〕237号）文件。审核无误后，签字盖章的纸质报表2份上报县财



政归口业务科室。

## 2、编制项目季度绩效监控表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财政对支出项目的监管力度，2021年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单位，必须准确衡量绩效项目执行情况，按季度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附件2，分别于当年7月15日前上报二季度绩效监控表，10月15日前上报三季度绩效监控情况表。审核无误后，签字盖章的纸质报表2份，连同电子文档一并上报县财政归口业务科室。

## 3、编制项目支出全年绩效自评表

按规定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单位，必须对2021年绩效项目全年执行结果开展自评，同时填报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附件3，审核无误后，于当年12月25日前将签字盖章的纸质报表2份，连同电子文档一并上报县财政归口业务科室。

## 4、实施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预算绩效评价是指根据批复的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结束后对支出完成效果实施的考评，即以完成既定目标作为衡量标准。选取上一年度与重大国家政策、民生等方面具有代表性的重点领域项目，由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实施评价。凡列入绩效评价的项目，在确定列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后，预算单位应立即向中介机构提供绩效评价所需的材料（包括项目立项、实施、管理、验收等环节的相关材料以及资金安排、使用、管理等方面的

财务会计资料),积极配合绩效评价小组做好绩效评价实施工作,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 二、工作要求

1、预算单位必须认真填报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在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过程中发现未按规定编送报表或不符合填报要求的,县财政局将依照《岫岩县本级预算绩效管理问责办法》和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2、在绩效目标编报中发现编报质量较差或拒报的,将相应扣减预算安排资金,在项目执行中发现偏离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则暂缓或停止该项目执行,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相应消减下年度预算或不予安排预算资金。

附件:1、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新)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新)

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新)

岫岩县财政局绩效监督科

2020年10月12日



#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预〔2023〕200号

## 关于编制县本级 2024 年预算的通知

园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各乡镇（办事处）财政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等有关规定，现就编制县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国家、省、市、县重点工作部署，统筹财政资源，优化支出结构。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零基预算，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完善部门预算约束机制，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促进部门预算管理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



## 二、预算编制政策要点

**（一）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将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基本运转支出作为首要任务，同时保障债务还本付息、防范化解风险等重点领域支出。紧紧围绕岫岩县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中确定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努力保障刚性支出。

**（二）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继续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业务经费、办案费等经常性项目按照上年预算不低于10%比例压减。“三公”经费实行总量控制，原则上只减不增。会议费、培训费原则上只减不增。

**（三）完整编制部门预算收入。**各部门要按规定将取得的财政拨款、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各类收入在部门和单位预算中反映。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一律不得安排支出。

**（四）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能力。**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避免交叉重复安排。鼓励支持部门用好非财政拨款资金，强化部门所属单位非财政拨款资金统筹调配力度。安排支出预算时优先使用非财政拨款资金，非财政拨款资金能够满足需求的，原则上不再安排财政拨款。

**（五）严控编外人员经费。**按照《关于进一步优化规范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管理工作的通知》（鞍人社发〔2023〕4号）规定，以2021年底编外用工数量为基数，三年内总量减少20%。编外用工经费按原渠道列支，预算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

对非税收入未统筹的、有专户收入、单位资金收入的机关事业单位，原则上不得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编外用工经费。

**（六）强化零基预算理念。**收回到期政策和一次性项目，取消低效、无效政策项目，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支出责任与事权不匹配的支出政策，暂停安排政策目标不明确、实施效果达不到预期的支出。近年来为应对疫情、稳经济出台的一次性、临时性举措，要同步开展清理工作，根据形势变化适时退出，坚决避免“临时项目长期化”。

**（七）严控代编预算规模。**基本建设资金、教育附加资金、科技专项、信息化建设运维等项目，年初要尽可能细化到具体单位、项目和金额，编入各部门预算。

**（八）推进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前移绩效关口，新增或执行到期拟继续执行的500万元以上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项目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未按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或事前绩效评估不通过的项目，不得纳入项目库。按照绩效结果应用办法要求，在申报和编制预算时，应加强对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结果的充分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严格资产购置预算管理。**县直各部门编制资产购置类项目预算时，要充分考虑存量资产情况，资产虽达到规定更新年限，但能够继续满足工作需求的应继续使用；资产闲置、使用效率不高或对外出租的，不得新增配备同类资产。租用办公用房前应向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申请调剂解决办公用房，无法调剂解决的按规定程序申请预算。



### 三、编制流程

县直部门按照“二上二下”程序，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具体流程见附件。

### 四、时间安排

1.10月27日前，县直部门向县财政局（归口科室）报送本部门2024年非税收入计划。

2.10月27日前，向县财政局（归口科室）报送2024年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

3.报送资料从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生成，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附件：1、预算编制相关要求

2、县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流程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3年10月24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预算科拟文

2023年10月24日印发

## 预算编制相关要求

### 一、强化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对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按规定收回统筹使用，建立存量资金常态化清理机制，县直各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对执行完毕的或预计本年无法支出的项目随时向财政申请交回，实现结余资金即缴即收。

### 二、支出预算项目分类管理

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未入库项目一律不安排预算。按照预算支出性质和用途，分为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三类：

**（一）人员类项目。**一是所有部门的工资福利等支出都要依照国家、省、市文件精神 and 标准核定，对未经批准或超标准编制的津补贴一律不予认定；二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岗位津贴、绩效工资编制口径按照 2024 年 10 月工资表支出标准执行，下一年度执行中有变化的，再适时进行调整；三是基本支出结余年终一律收回财政，严禁用结余指标预缴不属于当年支出的项目或列支其他项目。

**（二）运转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分为公用经费项目和其他运转类项目。我县公用经费类项目实行综合定额管理，各预算单位要如实填报编制人数及实有人数。采用生均定额管理的学校要如

实填报在校学生数。其他运转类项目主要以各类大型专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管理的大型公共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项目。具体分为行政事业单位为履行职责、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运转支出项目以及信息化运行维护类项目。各预算单位要围绕单位职能，科学选择项目分类，规范使用预算项目名称，并按照轻重缓急顺序进行筛选、排序，确认项目安排先后顺序。

**（三）特定目标类项目。**特定目标类项目指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社会经济发展目标而发生的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余项目均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进行管理。各单位要提前研究谋划，做好事前绩效，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项目储备库。合理设置项目周期，对跨年支出项目，项目总投资可以一次性填报审核，但按照实施进度将当年需安排的支出列入当年预算。

### **三、编制刚性支出预算**

各部门编制支出预算时，要坚持与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际情况与未来规划相一致，要坚持与单位履行行政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相一致，要坚持与本级财政财力相一致。支出预算必须守住“三保”、债务等刚性支出底线。同时，贯彻集中财力办大事精神，保障好各级党委、政府的重大战略、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的实施。



## 县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流程

### 一、编制范围和流程

部门和单位是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编制、执行的责任主体，要对预算真实性、规范性、准确性及执行结果负责。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规定，各部门提交财政部门的预算申请材料、预算草案应经本部门党组（党委）审议。

#### （一）编制范围。

县直各单位要将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单位资金的收支情况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

#### （二）编制流程。

部门预算按照“二上二下”程序编制。主要任务包括：开展项目储备、编制“一上”预算建议、编制“二上”年度预算草案。

### 二、项目储备入库

#### （一）提前谋划项目。

县直各部门组织所属单位根据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需要，提前谋划项目，开展可行性论证、制定实施计划等前期工作。政策到期的项目及时清理，新增项目应当有充分依据，体现县本级支

出责任。

## **（二）完善项目编报。**

县直各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完善项目基本信息，如在热点分类中打好“三保”标识、完善项目概述、测算支出总额、绩效目标等。项目支出总额要全口径反映项目支出需求，其中：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根据人员、工资、资产等基础信息和对应支出标准测算；其他运转类项目根据大型公用设施等资产情况和对应支出标准测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根据工作内容、任务量等和对应支出标准测算，集中反映不同资金来源情况。县直部门向资金管理部门报送项目计划时（如向县发展改革局报送基本建设计划），也要在部门项目库中储备项目，实现同步报送，确保资金管理部门提出分配方案后，各部门第一时间履行预算编制程序。

## **（三）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各部门和单位在申报入库项目时，对于新申请入库的项目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事前绩效评估主要从立项必要性、项目可行性、预算合理性、筹资合规性、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等方面对项目相关情况进行详细评估分析。

## **（四）项目审核入库。**

人员类项目、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由单位审核后入库。对于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由部门报送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入库。人员类和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于10月27日前完成更



新；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以推送至财政储备项目库数量为准，10月27日之前业务经费等经常性项目要储备完毕，10月27日以后入库项目纳入2025年预算。

### 三、编制“一上”预算

**（一）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各类数据来源为基础信息数据库。

**编制方法：**以2023年10月份数据为依据，各单位补充完善人员职务职级、工资福利、车辆数、办公用房面积等具体信息后，根据系统测算结果，合理确定预算资金性质，细化支出功能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资产配置等预算要素。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纳入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无需单独设置绩效目标。

**注意事项：**单位实际支出数与软件测算数不一致的，需按照实际支出数填报，并提供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时间要求：**部门汇总审核所属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后，形成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建议数，于10月27日前报财政部门审核。

**（二）项目支出预算编制。**项目支出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特定目标类项目。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坚持“先有项目再安排预算”原则，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一律不得安排预算。

**编制方法：**县直各单位对项目库中的项目按照轻重缓急排序，根据排序情况，编制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建议，明确资金来源、支出经济分类、资产配置、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以及项目绩

效目标等信息。对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和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含涉密项目），一律按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预算安排列支在县本级的政府购买服务事项，全部按要求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注意事项：**一是年度预算只安排当年预计可实现的支出，项目质保金等应在合同约定支出年度申报安排。需多年实施的项目，无法在当年支出的，纳入以后年度逐年安排。二是严禁将经常性支出甩在年初预算之外，尤其是国家、省、市、县有明确规定按固定时间间隔发生的支出，未纳入预算的可预见刚性支出执行中一律不予追加。

**时间要求：**部门汇总审核所属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后，形成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建议数，于10月27日前报财政部门审核。

**（三）收入预算编制。**按照综合预算要求，各部门要将所有收入编入预算，包括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单位资金收入，真正做到“无预算不支出”。

**编制方法：**一是非税收入计划，各执收单位要加强非税收入精细化管理，及时掌握费源费基，不得将《2023年全县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外的项目编入非税收入征收计划，非税收入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二是财政拨款收入与财政拨款支出一致（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要按照财政部提前告知数如实编制，不得预估）。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收入按照经济发展形势、事业发展计划、经营状况等因素申报收入预算，不得在预算之外保留其他收入项目。



**注意事项：**县直各部门可在项目预算中安排一、二类会议及跨部门培训支出，但要严控规模；三、四类会议费，部门内部培训费不再安排，通过部门预算公用经费解决。

**时间要求：**县直各部门汇总审核所属单位非税收入计划、收入预算后，于10月27日前报财政部门审核。

#### **四、核定年度预算控制数**

县财政局综合平衡后，核定下达部门2024年支出控制数。基本支出控制数一般明确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项目支出控制数根据管理需要明确到一级项目或二级项目。

#### **五、编制“二上”预算**

**（一）调整“二上”收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应当与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一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单位资金收入预算应结合最新情况进行必要调整，确保合理、准确。

**（二）调整“二上”支出预算。**财政部门在控制限额内已明确的科目、项目，县直部门不允许自主调整；未明确的科目、项目，县直部门可根据自身情况按照年度预算有关规定自主编制。要合理确定各项支出经济分类情况，严格控制使用其他支出科目（原则上不得超过对应类级科目总额的30%）。

**（三）编制年度预算草案。**县直各部门调整完善政府采购预算、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绩效目标、资产购置预算，汇总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各部门预算草案报本部门党组（党委）审议通过后，于10月27日前报财政部门审核。



#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预〔2024〕8号

## 关于做好2024年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园区管委会、各乡镇（办事处）、县直各部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印发辽宁省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等规定，按照县委、县政府对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2024年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

预算信息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是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要求，是提高预算透明度的重要举措。做好预算信息公开，有助于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有利

于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社会监督，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有利于促进厉行节约，推动建设阳光政府、责任政府、服务政府具有重要意义。

## 二、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基本原则

1. 依法依规。预算信息公开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 真实易懂。预算信息公开内容应当真实准确、简洁明了、通俗易懂，便于社会公众获知。

3. 积极稳妥。预算信息公开应统筹规划，分步骤、分层次、分内容，积极稳妥推进。

## 三、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

### （一）总体要求

预算信息公开要按照公开的及时性、内容完整性以及细化程度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社会监督。

1. 明确预算信息公开范围。除涉密信息外，所有使用财政拨款的政府预算、各部门预算和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均应主动公开预算信息。

2. 细化部门预算公开内容。除涉密信息外，预算全部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并将预算公开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要按政府和部门经济分类公开到款。

3. 细化“三公”经费公开内容。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都要详细公开，并对支出项目增减变化，以及原因作出详细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要细化公开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规范园区管委会、各乡镇（办事处）、县直各部门预算公开

工作。统一公开政策、公开要求、公开口径，依法及时公开政府预算，各使用财政资金的预算部门及部门所属单位依法及时公开部门预算。

5. 设立预算公开统一平台（专栏）。各级政府和各部门设立统一公开平台，并设置公开专栏，集中公开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及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对在统一平台公开预算，应当编制目录，对公开内容进行分类、分级。

### （二）公开主体

政府预算公开由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各级财政部门是本级政府预算公开的责任主体。

部门预算公开由各部门组织实施，各部门是本部门预算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政策解释。

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公开由单位组织实施，各单位是本单位预算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本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政策解释。

### （三）公开时间

政府预算（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的报告及报表）应当在批准后 20 日（自然日）内由本级政府财政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本级政府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以及举借债务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各部门的部门预算（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自然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政府采购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经本部门批复的单位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自然日）内由单位向社会公开，并对单位预算、政府采购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鼓励预算公开时间适当提前，原则上在同一天集中公开。

#### （四）公开形式

1. 政府预算公开。在本级政府网站的财政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本级政府预算及县本级汇总“三公”经费预算。

2. 部门预算公开。在本级政府网站和本部门网站的预算信息公开专栏同时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无门户网站的部门，应当采取措施在公开媒体公开，并积极推进门户网站建设，待本部门门户网站开通时，转至本部门网站进行公开。

3. 单位预算公开。各部门所属单位应当在本部门门户网站上，将本单位预算信息在专栏上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单位所属部门如无门户网站，应当采取措施在公开媒体公开。

4.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政府网站上的统一公开平台和公开专栏，将本级政府预算、本级汇总“三公”经费预算、本级各部门预算及所属单位预算在专栏上集中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结合国家、省、市预算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做好本地区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实现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全覆盖。

#### （五）公开的主要内容

1. 政府预算公开内容。政府预算公开一般应由政府预算报表（四本预算表及说明）、重要事项的解释和说明、财政预算管理相关制度等组成。

（1）政府预算报表公开内容有以下四项：

①一般公共预算报表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等报表及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另外，需公开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②政府性基金报表主要包括：政府性基金收入表、政府性基金支出表、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等报表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报表主要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和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等报表及国有资本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④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主要包括：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等报表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政府预算应当公开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以上四本预算单独制作公开，不得合并公开。对属于公开范围的政府预算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2）重要事项的解释和说明主要包括政府预算草案报告、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举借债务情况、预算绩效情况、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等说明，并公开重大



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3) 财政预算管理相关制度主要包括属于公开发布的有关财政管理制度。

**2. 部门预算公开内容。**各部门预算信息公开一般应由预算管理相关文件、部门概况、部门预算表、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和名词解释等组成。部门预算公开内容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1) 预算管理相关文件。主要指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应制定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文件。

(2) 部门概况。主要由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等构成。

(3) 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等。

对属于公开范围的部门预算表，一是没有数据的应当列出空表并标注说明。二是各部门可结合本部门实际对模板内容进行细化，但不能随意删减。

(4)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及原因进行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政府购买服

务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本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5) 名词解释。公开报告中需要对报表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便于公众理解部门预算信息。

3. 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内容。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信息公开一般应由预算管理相关文件、单位概况、预算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和名词解释等组成。

(1) 预算管理相关文件。主要指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应制定本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2) 单位概况。主要包括单位主要职责和本单位内设机构名单。

(3) 单位预算表。主要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等。

对属于公开范围的单位预算表，一是没有数据的应当列出空表并标注说明。二是各单位可结合本单位实际对模板内容进行细化，但不能随意删减。

(4) 预算安排情况说明。主要包括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及原因进行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政府购买服



务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本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5) 名词解释。公开报告中需要对报表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便于公众理解单位预算信息。

#### **(六) 数据来源**

各级政府预算数据来源于各级人大部门批准的 2024 年财政预算，应以 PDF 格式在网站公开。

各级部门预算数据来源于各级财政部门批复到各部门的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应与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告整合生成一个 PDF 文件在网站公开。

各级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数据来源于各部门批复到各单位的 2024 年预算，预算表与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报告整合生成一个 PDF 文件在网站公开。

在各级政府网站的公开格式按各级政府的要求进行公开。

文件名称统一为：岫岩县 XX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

#### **(七) 涉密信息处理**

各级财政部门 and 各部门（单位）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规定，对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不予公开，对部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下列原则处理：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对是否属于国家秘密不明确的事项，公开主体应上报保密行



政管理部门确认。经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确认，属于涉及国家秘密不予公开的事项，公开主体应将确认结果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四、预算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

（一）落实主体责任。各级财政部门、各部门及所属单位应当树立依法公开观念，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切实履行主动公开义务，认真落实公开主体责任。各级财政部门负责本级政府预算公开工作，并指导和督促本级各部门及所属单位和下级政府的预算公开工作，并定期报告公开情况。各级部门组织开展本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要指导和监督所属单位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负责本部门的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政策解释，确保所属单位预算全部按要求公开。

（二）积极沟通协调。各级财政部门要按照县财政部门的通知精神，积极做好沟通协调，比照县本级预算信息公开内容和模式，结合本地区、各部门及所属单位实际，认真梳理公开信息，逐项填制公开文本，在规定时间内切实安排好本地区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及部门所属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共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水平，保证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三）加强监督检查。各级财政部门和各部门、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按照“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易于监督”的原则，建立健全定期考核机制，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大预算公开考核力度，确保预算公开经得起检查检验。县政府已将县直各部门、各乡镇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到政府及财政收支管理绩效考核的范畴之内，对不依法履行公开义务、不按规定公开预算的，依法追究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

任人员责任，并影响单位目标绩效考核等级。

（四）回应社会关切。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预算公开过程中的舆情管理，要主动回应政府预算公开过程中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及时收集梳理，认真研究处理，解疑释惑，避免社会误读。各部门（单位）要对部门预算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说明，方便公众理解，并对部门预算公开过程中社会关注的情况，做好舆论引导工作，主动回应关切。对预算公开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认真研究，细化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附件: 1. 2024 年度政府预算（模板）

2. 2024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模板）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16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

岫岩县财政局预算科拟文

2024年1月16日印发